

辽宁省沈阳市辽中区人民法院公告

辽中县佰嘉隆百货超市、孙桂荣、倪冰：你三被执行人与申请人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执行一案，因你去向不明，故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1.辽蓝房评字（2024）第052902号《涉执房地产估价报告》：对辽中县佰嘉隆百货超市名下位于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街道五委2-94号，不动产权证书号：沈房权证辽中字第N180014704，建筑面积1406.64平方米，土地证书号：辽中国用（2011）第00044号，使用面积382平方米的商业楼房及土地的评估单价4780元/平方米，总价6723700元，如有异议，在本公告期满（一个月）后的15日内向本院书面提出，逾期视为无异议。2.上述异议期满后，向你送达（2024）辽0115执恢11号《执行裁定书》对上述评估房产依法予以拍卖。

辽宁省沈阳市辽中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4年06月29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